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5184)

總目： (91) 地政總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土地行政

管制人員： 地政總署署長 (陳松青)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地政總署過去五年(2013-2017)「鄉郊規劃及改善策略／鄉村改善」的面積及工程內容？

提問人：譚文豪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(立法會用)：578)

答覆：

地政總署負責收回和清理土地，以供落實鄉郊規劃及改善策略／鄉村改善計劃的工程項目，而非負責實際進行上述改善策略／改善計劃的工程。過去5年，地政總署因鄉郊規劃及改善策略／鄉村改善計劃進行的工程項目而收回的土地載列如下：

年份	所涉工程詳情	所涉土地大約面積 (括號內數字顯示已收回的 私人土地面積)(公頃)
2013	西貢莫遮峯一段長 180 米現有通道的擴闊工程，以及一條長 120 米新通道的興建工程。	0.30 (0.13)
2014	社山路一條新斜道的興建工程，以及下田寮下和上田寮下一條長 320 米新通道的興建工程。	0.86 (0.71)
2015	-	-
2016	-	-
2017	-	-

- 完 -